

附件四、國立屏東大學新住民入學甄試招生審查資料作品切結書

考 生 姓 名		身 分 證 字 號	
報 考 系 所	系 所 (學 程) 組		
切 結 事 項	本人報考國立屏東大學 112 學年度新住民入學甄試招生，報名時繳交之作品（作品集）或創作資料，皆係本人之創作。 ☐ 作品或作品集，共_____件。 ☐ 影音資料，共_____件。 ☐ 其他_____，共_____件。 如有剽竊、偽造、冒名頂替或其他不實之行為，遭相關著作權所有人或第三人提出異議，本人願負起一切法律責任，亦接受撤銷錄取及入學資格，絕無異議。 此致 國立屏東大學招生委員會		
立 切 結 書 人	(考 生 本 人 簽 名)		

中 華 民 國 112 年 月 日

註：請填妥後，掃描成 PDF 檔，與審查資料合併上傳到本校報名系統。